

南阳经开区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科技创新擦亮发展底色

全媒体记者 孙义峰 吴双

4月11日,走进南阳柯尔智慧医疗产业园(二期)项目车间,技术人员正在加紧调试智能化光学级薄膜精密涂布、全自动包装等设备,为全面投产做最后准备。

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在南阳经开区,越来越多的企业将重心瞄准科技创新,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提升市场竞争力,打造新质生产力主阵地。该公司副总经理王拯介绍,通过研发掌控核心技术,企业在自主知识产权上获得了重要成就,截至去年底,公司已拥有全产业链168项

技术专利、18项注册商标、46项软件著作权等资产,胶片研发能力位列国内民企前列,成为全国能够少数自主研发生产医用胶片的机构之一。

以科技创新为引领,走差异化发展之路。在南阳经开区一通防爆电气有限公司,“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新”是这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一直坚持的理念。

今年1月下旬,安徽一家企业定制一款一体式空调风冷机组,数量达到280台。接到订单后,企业技术团队立即开始产品研发和生产,依靠深厚技术积累,3月初产品即全部交付。

“实现‘一通速度’的背后,是我们坚持把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第一推动

力。”南阳一通防爆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宗林才介绍,仅2023年,企业就申报国家专利20项、软件著作权5项,其中发明专利10项。取得的专利、软著等成果均已投资转化到新产品开发、制造、安装和运维等方面,科技成果转化率达到100%,防爆空调获得河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

在南阳经开区,创新主体迸发出了无限活力。目前,经开区拥有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3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17家,已建成智能工厂、智能车间13家。乐凯华光印刷科技有限公司顺利通过河南省制造业头雁企业认定,实现“头雁”企业零的突破。

“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撬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关键支点。目前,经开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有41家建立了自己的技术研发机构,并建成了具有较强实力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和试验示范基地。”南阳经开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贾迪介绍,经开区将持续坚持把创新驱动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根本动力,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引导企业加大关键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化,把科技创新“关键变量”转化为高质量发展“最大增量”,以高质量的科技供给提升经济发展新动能,夯实高质量发展新支撑,让经开区高质量发展动力更足、底色更亮。②13

镇平:筑牢森林防火屏障

春季是森林火灾的高发期,各种民俗祭祀、春耕生产、进山游玩等活动密集,林区火源管控难度加大,极易引发森林火灾。镇平县坚持从源头抓起,为森林防火筑牢“安全屏障”。

强化安排部署。该县时刻绷紧森林防火的思想弦,结合林长制把责任分解落实到岗到人,打通责任和措施落实的“最后一公里”。县森防办及时组织林业、公安、应急、气象、消防等部门开展会商研判,分析火灾形势,研究应对措施。

强化隐患排查。该县通过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组织森防指成员单位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以明察暗访、突击检查等形式对重点涉林乡镇、国有林场、旅游景区开展多轮次督导检查,累计排查整改森林火灾隐患30余个,及时制止违规野外用火行为10余起。

强化火源管控。按照看住山、守住路、管住人、护住林、防

住火的总体思路,该县落实重点部位、重点路口、重点人群盯防措施,严格农事用火、生产用火审批。建立完善卡口、路口、坟头、关键人群等“七类台账”,做到心中有数、“账清底明”,确保关键时期每个区域、每名重点人员都有人盯防,有效防范漏管失控。

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利用网络、微信等媒体手段,集中开展森林草原防火法律法规、扑火知识、安全避险等宣传。教育引导、警示提醒社会各界学习掌握防火安全常识,增强森林防火意识,坚决遏制森林火灾事故的发生。目前,该县通过应急广播播放用火安全常识200余条,发送预警提醒短信30万条。

强化应急准备。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和2小时卫星监测热点核查及“扑报同步”信息报告制度。提前做好各级应急物资准备,及时检修和补充各类森林防灭火物资。②13 (姚旭)

南召将在北京建设玉兰示范推广基地——

让玉兰花香飘满京城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廖涛 通讯员杜丰)4月15日,记者获悉,南召县人民政府和北京一公司近日在北京签署玉兰项目战略合作协议。

根据双方意愿和洽谈协商,南召县在资金、品种、苗木等方面提供支持,北京首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将在土地、技术、人力等方面提供条件,从2024年开始,双方计划利用3年时间共同完成投资1000万元,在北京市成功建设玉兰示范推广基地,筛选出适宜京津冀地区栽植的南召玉兰品

种10种,建立玉兰展示园100亩,引进繁育40个新优品种和10种玉兰亚属品种,打造成北京市的一个网红打卡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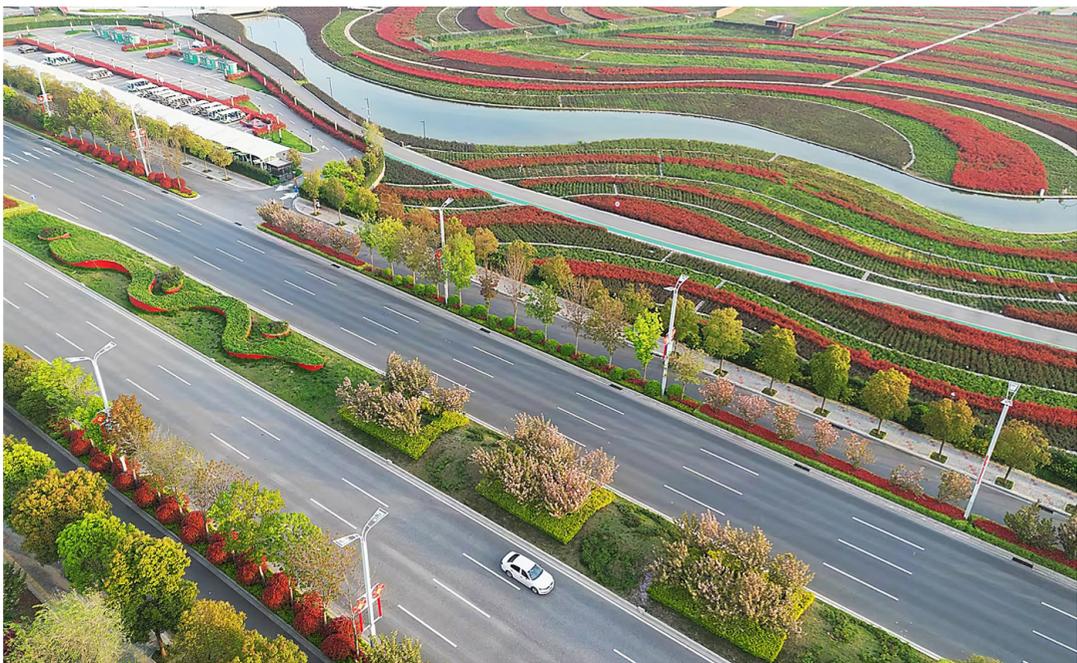
北京首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袁学文在签约仪式上说:“南召县是‘中国玉兰之乡’和‘中国辛夷之乡’,是我国玉兰苗木的主产区。我们通过引种试验、驯化栽培、快速繁殖、苗木培育、示范推广等科学研究,培育和研发出一些北京适生的新玉兰品种,把南召玉兰苗木运用到北京的城

市绿化彩化和‘花园北京’建设中,展示南召玉兰的广泛用途,形成优美的景观园区。”

玉兰是北京市早春开花的乔木,“玉兰盛景”是长安街十大景观之一。在北京建设玉兰示范推广基地,可以把适生的南召玉兰推广、辐射到北方各地,为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建设作出贡献。

据了解,北京首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是集园林景观设计、施工、养护、苗木花卉、水生态修复等为一体的

全产业链综合园林绿化企业,先后承建了国家大剧院、奥森公园、水立方、园博馆、2019北京世园会、2022北京冬奥会等百余项目重点绿化工程和沈阳世园会、昆明世园会、雄安新区等国家重点绿化工程,获得省部级、市级各类奖项100余项。南召县希望借助首都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庞大的销售网络和平台,能够让南召玉兰产业加入到网络销售平台,为玉兰产业拓宽市场销售空间,增加广大群众的种植收入。②13



月季大道 一路生花

我市以中心城区更新提质为抓手,高标准建设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统筹抓好绿化、美化、亮化工作,城市面貌日新月异,人民获得感、幸福感显著增强。图为4月15日城区月季大道风景如画。②13

全媒体记者 陆莺 摄

创新驱动 改革兴宛·“十佳”改革案例展示⑩

唐河县: 建设乡村振兴产业园 打造产业振兴新高地

沐浴春光,行走唐河乡镇,乡村振兴产业园内一片热闹景象。面临“工业基础薄弱、巩固脱贫成果后劲不足、乡镇财政收入有限、农民增收致富乏力”四大难题,唐河县勇于破题,坚持问题导向,科学谋划,走出一条符合实际的产业振兴路子,以“一乡一园”的“唐河经验”赢得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丰收。

下好“先手棋” 乡镇经济崭露头角

2021年12月28日,唐河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的乡村振兴产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定期召开县委常委、政府常务会,研究解决产业园建设过程中的难点问题。出台《乡村振兴产业园建设工作考评奖励办法》,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季考评、年度考核,定期组织现场观摩评比,每季度拿出100万元奖励先进,年终总评另行重奖。

拓展“利益链” 联农带农互助共赢

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是唐河县的创新举措之一。该县围绕“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模式,推进股份合作、订单合同、服务协作、流转聘用等利益联结模式,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效益,户均增收5000元,增加村集体收入1000万元。唐河县科学引导农户对入驻产业园,不仅为企业提供稳定的产业来源,还帮助农民拓宽销售渠道,推动了乡村经济的多元化发展。

当好“店小二” 乡村产业百花齐放

唐河县通过全面整合人力、物力、财力等各种资源,着力降低园区用电、物流和人力等要素成本,集中力量加快产业园建设,把园区培育成产业和生产要素聚集的新洼地。走进唐河县乡村振兴产业园服务中心、公安、司法、财税、统计等8个服务窗口按照职能依次排开,每周二、周四集中办公,按照企业需求随时随到。“有了服务中心的帮助,管岗乡的营商环境变得更好,为我们二期项目标准化厂房建设的落地、入驻及投产提供了更多便利。”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杨书平说。(中共唐河县委办公室)

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常识

(上接04版)

13. 怎么理解宗教与教育相分离的原则?

《宪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破坏社会秩序、损害公民身体健康、妨碍国家教育制度的活动。《教育法》第八条规定,国家实行教育与宗教相分离。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妨碍国家教育制度的活动。中共中央《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中发[1982]19号)指出,绝不允许宗教干预国家行政、干预司法、干预学校教育和公共教育,绝不允许强迫任何人特别是十八岁以下少年儿童入教、出家或到寺庙学经等。

坚持宗教与教育相分离,《宗教事务条例》《河南省宗教事务条例》都明确规定,禁止在宗教院校以外的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传教、举行宗教活动、成立宗教组织、设立宗教活动场所。具体应严格做到“两个不得”和“五个严禁”: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妨碍国家教育制度的活动;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在学校进行宗教活动。严禁在学校传播宗教思想、发展教徒;严禁在学校设立宗教活动场所、举行宗教活动;严禁师生建立宗教团体和组织;严禁师生在校内外参加或组织参加宗教活动;严禁穿戴宗教服饰、佩戴宗教标志。

14. 为什么宗教不能干预群众日常

生活?

宗教活动都是在社会中进行的,行使宗教信仰自由权利时必须服从公序良俗,自觉维护社会秩序,尊重文化传统和社会伦理道德。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和教职人员要尊重民风民俗,不得干预群众的婚丧嫁娶和个人生活,比如不得以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的名义发布公告要求群众穿着特定服饰、禁烟禁酒等;信教群众过中国传统节日、按当地风俗办红白喜事,宗教不得干预。

15. 为什么宗教不能干涉基层公共事务?

《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要求,依法制止利用宗教干涉农村公共事务。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的指导意见》指出,依法加大对农村非法宗教活动、邪教活动打击力度,制止利用宗教、邪教干预农村公共事务。《河南省宗教事务条例》规定,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发现干涉基层公共事务行为的,及时向当地人民政府或者宗教事务、公安等相关部门报告。一方面,除涉及宗教事务管理工作外,基层组织不得利用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安排部署工作,召开村民大会、选举等不得在宗教活动场所内进行;另一方面,宗教不得干预基层政务村务工作,宗教活动场所管委会不得插手村务管理。

16. 哪些行为是非法传教?

《宗教事务条例》第四十一条、五十

六条规定,非宗教团体、非宗教院校、非宗教活动场所、非指定的临时活动地点不得组织、举行宗教活动,不得接受宗教性的捐赠,不得开展宗教教育培训,不得组织公民出境参加宗教方面的培训、会议、活动等。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利用公益慈善活动传教。《河南省宗教事务条例》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在广场、公园、旅游景点、车站、码头、机场、医院、商场、学校、体育场馆等公共场所散发宗教类出版物、印刷品或者音像制品。比如,未经批准在宗教活动场所外举行宗教活动、街头拉人传教、在公共场所散发有宗教内容的广告、跳宗教内容的广场舞、借探望病人在医院等公共场所传教,以勤工俭学名义拉学生入教、企业组织员工搞宗教活动等。

藏传佛教的活佛、僧人等教职人员未经当地和内地省级宗教部门批准,到内地从事讲经说法、开光灌顶、化缘收徒、放生等,都属于非法传教。一些不法分子甚至冒充活佛,招摇撞骗。藏传佛教活佛的信息可以在互联网的“藏传佛教活佛查询系统”(hf.tibet.cn)中查询。

公民发现非法传教活动,应及时向宗教、公安部门举报。

17. 为违法宗教活动提供场所、设施、资金、交通等方面的条件和便利的怎样处理?

《河南省宗教事务条例》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参与或者支持违法宗教活

动,不得为违法宗教活动提供场所、设施、资金、交通等方面的条件和便利,不得协助境外组织或者个人在省内存教,不得利用公益慈善活动传教。有的把房屋出租或无偿“奉献”给境外渗透、非法传教和私设聚会点使用,有的出钱帮助他们印资料、建网站,有的帮助拉人参加地下载宗教培训,等等,都属于提供条件和便利。违反以上规定,由宗教事务部门给予警告,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情节严重的,并处2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房屋、构筑物的,由规划、建设等部门依法处理;有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河南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还规定,出租房屋未办理登记备案的,按规定予以处罚。发现承租人有利用出租房屋进行犯罪活动嫌疑的,及时向公安部门报告。

18. 网上涉宗教的内容和行为有哪些规定?

互联网不是法外之地,《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宗教事务条例》等都有明确规定。开办宗教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提供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的,应当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审核同意后,向省级电信管理机构或者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申请许可或者办理备案手续。所发布的内容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宗教事务管理的相关规定。《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要求,不得制作、复制、发布含有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等内容的违法信息。②9